

让百姓共享“数字化红利”

浙江推进政府数字化转型提升群众获得感

新华社 沈锡权 魏一骏

依托良好的信息技术及互联网产业发展基础,浙江省大力推进和加强“数字政府”建设。为此,省市两级和大部分县(区、市)政府均设立了专门的数据资源管理部门,对全省数字化发展进行统一领导、统一规划、统一建设。目前,以“城市大脑”为代表的一批数字化应用已初见成效。“数字政府”不仅成为各级政府和部门治理能力现代化的有力抓手,百姓更享受到了“数字化”带来的红利。

“以数据跑路代替百姓跑腿”落到实处

在诸暨市公共服务中心二楼,记者看到民政、不动产登记、投资项目审批等办事区域有序分布。不同于传统窗口柜台的形式,为保证办事秩序和每个群众的私密性,区域用隔板分开,在二手房交易的一个隔间内,不少群众正在等待办理业务。

诸暨市公共服务中心常务副主任徐亚萍说,原先二手房交易办证需要经过财税、国土、房管三个部门至少9个工作日,而现在通过集中进驻、数据共享,办理人基本在1小时左右就可以完成交易。

这是一个“以数据跑路代替百姓跑腿”的生动缩影。诸暨涉民事项所需数据,以居民身份证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索引,将25个部门数据整合到公共数据平台,为“一证通办”信息管理系统提供数据服务。

“只要一张身份证,办事工作人员就能按需从公共数据平台调取所需的证明材料。”徐亚萍说,通过数字化转型以及自助服务机等设备的配齐完善,公共服务中心窗口不断整合,受理前台工作人员从320名减少至240名左右,群众办事复印材料量

由原先的全年约70万张减少了一半以上。

在杭州行政服务中心大厅,只用了两三分就拿到网约车从业人员资格证的市民徐伟告诉记者,5年前自己从事出租车行业时,需要本人提供学历证明、无重大交通事故证明、无犯罪记录证明、驾照等涉及多个部门的材料,如今这种“繁琐”已经一去不返。

浙江省发改委主任孟刚表示,到2022年,浙江将形成各级政府职能部门核心业务全覆盖、纵向横向全贯通的全方位数字化工作体系,基本建成“掌上办事之省”。

“先看病后付费”“先离场后缴费”

杭州富阳区居民罗舫2018年进行了胃部和颈椎两项手术,总计5.5万元左右的医疗费用报销比例超过一半。“让我感到方便的是,我可以通过‘富阳卫生’微信公众号进行预约就诊,挂号、缴费排队时间大大减少,医生信息也一目了然,患者有了完全的自主选择权。”罗舫说。

“通过智慧医疗的探索,从根本上改变了原来‘医生讨债、病人欠债’的局面,医患双方增进了互信。”富阳区第一人民医院副

院长余健说。

始于富阳区试点的“先看病后付费”信用就医体系在杭州市正陆续推开,据不完全统计,目前杭州市智慧就医服务用户覆盖范围超过78万人次,累计履约支付金额33亿元,违约金额仅为2.5万元,违约率不到十万分之一。

政府数字化转型带来的改变常常在细微处体现,但百姓获得感却是大幅提升。今天,不仅是当地群众能享受到数字化转型带来的便利,就是外地到浙江的游客也能享受到“数字化红利”。杭州“城市大脑”的旅游大数据大屏上,西湖等热门景区的实时游客量、承载量,酒店在线预订分析,行业消费分析等数据一目了然。杭州市旅游管委相关负责人说,打通不同部门的数据,目标是让游客在杭州“多游1小时”。

据浙江省发改委介绍,到2022年,覆盖浙江全省的民生网、服务网和平安网将基本建成,各类社会服务完成向个性化、精准化、主动推送转变。

数据触达管理,新技术补上“能力短板”

每天晚上,杭州湖滨路西湖边的音

乐喷泉总能吸引大量游客,短时间内聚集人流安全隐患较大。为确保安全,管理部门一度采取“以不变应万变”的手段,常年设置硬隔离围栏,高峰时还辅以“地铁甩站”、公交不停等硬性措施,不仅效果不甚理想,游客的体验也大大下降。

2018年下半年,音乐喷泉属地湖滨街道接入杭州“城市大脑”,通过大数据分析发现,尽管沿湖三四百米的音乐喷泉管制区峰值人数能达到数万人,但在平日常态下也就几千人,淡季最低也就一千余人。据此,湖滨街道制定了三级应急响应机制,精准采取管制措施,根据人流进行动态管理,放置硬隔离围栏天数从原来的1年365天下降到36天,仅为原来的十分之一。

“以往工作中的‘痛点’要求必须以‘数据’触达管理,通过新技术的运用,我们克服了‘路径依赖’,扫除了‘经验盲区’,补上了‘能力短板’。”杭州上城区湖滨街道党工委委员王璐说。

“湖滨喷泉”现象是浙江政府数字化转型在现代城市治理中的生动体现,目前不少重点城市已成立城管、交警、旅游、环保等部门及一些区县和街道工作专班,将应用延伸至城市治理多个领域。

杭州市数据资源管理局局长郑荣新认为,新型智慧城市的特点就是改变以往各部门“独善其身”的模式,利用人工智能加上大数据的支撑,通过数字化转型实现治理理念和能力的转型,以强大的数据力量提升现代城市管理水平。

二手平台叫卖巨额欠条 真能要回钱吗?

律师提醒:债权转让必须通知债务人 否则转让无效

《北京青年报》孔令晗

“个人转让借条,本金324万,我只要3成,剩下都是你的。”近日,有网友反映称,某二手转让平台上频频出现欠条转让信息。买了这种欠条真的能要回来钱吗?会不会有法律风险?记者就此进行了调查。

网上叫卖欠条形式多样

记者日前在某二手转让平台搜索发现,输入“借条转让”“债权出售”便有大量出售信息出现。卖家描述大致相似,多为“没精力要账”“急需用钱”,所以才低价转让欠条,但形式各有不同。

部分卖家所出售的只有手写欠条,上面大多都有欠债人签名及手印。也有卖家直接公布了债权所涉纠纷的民事判决书或民事调解书,表示可以协助购买者继续通过法律途径维权。记者注意到,这些卖家在出售欠条时,售价往往都会比欠条账面金额低上许多,折扣往往在五折至一折之间。

一名西安卖家称,2017年8月前后,累计借给朋友王某1.65万元,并立有欠条,此后多次催要无果,对方也更换了联系方式并将自己拉黑,导致追讨困难,因此希望能通过二手转让平台出售该欠条,起拍价仅1元。记者注意到,截至7月8日下午,该商品尚无买家出价。

乌鲁木齐的卖家刘先生称,自己与债务人目前并不在同一城市生活,考虑到找

人的成本,自己希望能以2万元的价格出售这张面额为10万元的欠条,或者也可以与追债人进行分成,“追回来以后给我3成就行”。

除了上述个人卖家外,还有部分借贷平台也通过该平台出售借款信息,价格往往更低,每条仅1元至5元不等。

实际成交案例并不多见

记者注意到,尽管此类转让信息很多,但真正成交的却并不多见。不少用户在评论区留言称,担心这些旧债已经成为死债,即便转手他人也不能完全要回。

记者发现,多个商品留言区均有一名“浪子”用户留言表示:“我可以帮你要,要回来怎么分?”记者随即以卖家身份联系该用户。他表示,自己是收债公司的专业人员。虽然是以分成方式收费,但在公司派人之前,债权人必须提前支付一笔费用,“主要用于工作人员到当地的食宿、交通,一般需要承担一个星期的吃喝拉撒睡”。

记者咨询多名卖家发现,大家普遍认为这种先收费再要债的模式风险较高。为



网络中贩卖欠条信息

规避风险,不少卖家都特意强调:仅限同城当面交易,拒绝先付定金。

事实上,这种担心并非没有依据。2019年5月17日,江苏省宿迁市公安局就曾公布一起轻信所谓“讨债公司”后反遭诈骗的案例:当地一名女士在联系一家声称可以帮忙讨债的公司后,分两次转给对方6000元“寻人费”,希望借此讨回22万元外债。不料债没追回不说,所谓“讨债公司”也很快消失。

“欠条”买卖双方均面临巨大风险

北京京师律师事务所许浩律师介绍,

转卖借条,即债权转让,根据我国相关法律规定,只要将转让事实提前通知债务人即可,此次转让就具有法律效力。但合同法也明确提到,“债权人转让权利的,应当通知债务人。未经通知,该转让对债务人并不发生效力。”也就是说,如果买家购买的是一张已经联系不到债务人的借条,那么此次转让很可能被判定无效。另外,作为普通用户,一般很难判断欠条的真实性,如果遇到对方伪造欠条,也很可能得不偿失。

对于已经申请强制执行的债务,北京致知律师事务所张伟律师说,申请执行人将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债权依法转让给第三人,且书面认可第三人取得该债权后,该第三人可以申请变更、追加自己为申请执行人,无需重新申请。他强调,债权转让只有经过转让双方同意,且没有违反法律法规强制性规定或公序良俗的其他问题时,才能有效。

北京康达律师事务所韩晓律师表示,网上转卖欠条是面向不特定的陌生人转让债权,对于卖家和买家来说均有风险。对卖家而言,风险主要在于:买家可能提供不实信息,导致债权转让后无法获得转让款;自己未尽到通知义务,致使债权转让无效,若买家据此维权会使卖家再次涉诉,可能还要支付额外费用。对买家而言,风险更多:一是网上交易时卖家可能提供信息不实,造成买家财产损失;二是卖家出售债权为不良债权,买家即使获得该债权也无法实现;三是买家购买前很难对债务人进行尽职调查,有可能出现追债的成本过高、得不偿失的情况。